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对本公布之内容概不负责，对其准确性或完整性亦不发表任何声明，并明确表示概不会对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内容而产生或因倚赖该等内容而引致之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New Sparkle Rol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号：970）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报之补充公布

兹提述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统称「**本集团**」）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报（「**二零二五年年报**」）。除非另有所指，否则本公布所用之专有词汇与二零二五年年报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义。

本公司谨此提供下列有关二零二五年年报之额外资料：

根据一般授权认购新股份及认购事项之所得款项用途

	日期为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之公布所披露之所得款项净额计划用途 *百万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内动用之所得款项净额 *百万港元*	于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动用之所得款项净额 *百万港元*	未动用之所得款项净额之预期动用时间表
所产生之诉讼开支	8.0	8.0	–	–
可能投资	25.4	12.8	12.6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前
一般营运资金	13.0	13.0	–	–
	46.4	**33.8**	**12.6**	

所得款项净额乃按先前于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公布中所披露之意向动用。

本补充公布所载资料并不影响二零二五年年报所载其他资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五年年报内之所有其他资料维持不变。

承董事会命
新耀莱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居庆浩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

于本公布日期，本公司有一名执行董事及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居庆浩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为王晖女士、李云九先生及马舒扬女士。